#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全校籃球比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 旨:為推展本校籃球運動風氣,提昇同學籃球技術水準,促進系際運動交流,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:體育室。
- 三、承辦單位:體育活動組。
- 四、協辦單位:籃球隊。
- 五、參賽資格:凡本校在學之學生均可以系為單位報名參加。
- 六、競賽分組:男生組、女生組(以系為單位,每系每組可參賽一隊)。
- 七、人數限制:每系每組隊員最多十六名。
- 八、競賽方法:報名4隊以下取消比賽,4~8隊採雙敗淘汰,9隊以上採分組循環賽制。
- 九、報名日期:自即日起至4月24日(星期三)下午17:00截止。
- 十、報名手續: 各班報名表填妥後,請繳交至各系系學會會長彙整。

各系報名表經系學會會長及系主任簽章後,送交體育室活動組。

- 十一、抽 籤:4月26日(星期五)中午12:30,於體育室辦公室公開抽籤;各隊請自行派代表出席,逾時不到者由出席隊伍代抽,不得異議。
- 十二、競賽日期:自5月13日(星期一)起,下午18:00 開始比賽,於17:45 繳交出賽名單,賽程請參閱體育館前公佈欄。
- 十三、比賽地點:於室內 pu 或楓木場地進行。
- 十四、競賽規則:
  - (一)所有隊伍都需穿著統一樣式顏色的球衣,並攜帶學生證參賽,而且須有0至99的背號。
  - (二)每場比賽分四節,每節十分鐘(僅最後兩分鐘死球時停錶,但決賽時則每次死球均停錶)。
  - (三)籃球運動績優生一隊可同時間上場一人,未另行規定部分,採用中華民國籃球協會審定 之最新籃球規則。
  - (四)如遇各種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不宜比賽時,體育室有權更改比賽之日期時間、場地、賽制。
  - (五) 所有比賽之一切以裁判之判決為最終之判決,不得異議。
  - (六)循環賽計分法:
    - 1. 勝一場得2分, 敗一場得1分, 棄權0分; 積分多者獲勝。
    - 2.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取消資格之球隊,其已賽成績不予計算,往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。
    - 3. 積分相同時,其判定勝負之順序如下:
      - (1)兩隊積分相同時,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獲勝。
      - (2)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,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:
        - a.(總勝分)÷(總負分)之商大者獲勝。
        - b.若仍相同時,由體育室主持,抽籤決定勝負。
- 十五、獎勵辦法:4~5隊取二名,6~8隊取前三名,9隊以上取前四名。
- 十六、本規程經體育室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全校籃球比賽報名表

參加組別: □男生組 □女	生組 (請勾選)	
系别:	系主任簽名:_	
系學會會長簽名:	會長電話:	
系隊聯絡人:	電話:	電子郵件:

參加人數	姓名	學號	班級	聯絡電話	球衣背號
隊長1					
隊員2					
隊員3					
隊員 4					
隊員5					
隊員6					
隊員7					
隊員8					
隊員9					
隊員 10					
隊員 11					
隊員 12					
隊員 13					
隊員 14					
隊員 15					
隊員 16					

- ◎ 報名:即日起至4月24日(星期三)下午17:00止;抽籤:4月26日(星期五)中午12:30於經國 館體育室公開舉行,不另發通知,未到場者由出席者代抽,不得異議。
- ◎ 體育活動組:peactive@nfu.edu.tw 電話:05-6315283
- 比賽球衣需有胸前小號碼及背後大號碼。